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音控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传音控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	4,200.00	0.19	3,486.46	0.16	-
	E-GATEE (T) LIMITED (坦桑尼亚)	3,900.00	0.18	2,341.41	0.11	关联方调整采购计划
	DIGITALL MALL INVESTMENT LIMITED	8,400.00	0.38	1,982.52	0.09	关联方调整采购计划
	小计	16,500.00	0.75	7,810.39	0.36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YIWILL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	220.00	1.65	4.11	0.03	-
	小计	220.00	1.65	4.11	0.0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VANLLI CONSTRUCTION PLC (埃塞俄比亚)	1,500.00	11.24	1,200.00	8.99	-
	小计	1,500.00	11.24	1,200.00	8.99	

注：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同类营业收入。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 年度预计金额	2019 年截至 10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	3,486.46	1、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2、2019 年度预计金额为全年金额，但实际发生金额统计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E-GATEE (T) LIMITED (坦桑尼亚)	3,550.00	2,341.41	1、2019 年度预计金额为全年金额，但实际发生金额统计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HYPHENLINK DEVELOPMENT HKTZ LIMITED (香港)	4,500.00	333.57	1、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2、2019 年度预计金额为全年金额，但实际发生金额统计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DIGITALLMALL INVESTMENT LIMITED	4,500.00	1,982.52	1、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2、2019 年度预计金额为全年金额，但实际发生金额统计截止

				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DIGITALLMALL DEVELOPMENT GHANA LIMITED (加纳)	500.00	32.53	-
	小计	23,050.00	8,176.49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YIWILL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	300.00	4.11	-
	TECNO LIGHTING LIMITED (香港)	400.00	143.95	-
	MEDIATEK INC. (台湾)	810.00	0.00	-
	小计	1510.00	148.0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VANLLI CONSTRUCTION PLC	2,000.00	1,200.00	-
	小计	2,000.00	1,200.0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6 日，法定代表人竺兆江，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2 栋 C 座 7D。主要经营业务为投资业务。主要股东为深圳市传音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传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传承创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传力创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传音创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E-GATEE (T) LIMITED（坦桑尼亚）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董事为 SANDHYA GARAPATI、代书燕、黄伟铭。注册资本 50 亿坦桑尼亚先令，住所为 Region Dar Es Salaam, District Ilala CBD, Ward Mchafukoge, Postal code 11105, Street NKRUMAH, Road NKRUMAH, Plot number 2035/155, Block number 155, House number 403。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产品零售业务。主要股东为 HYPHENLINK DEVELOPMENT HKTZ LIMITED、SANDHYA GARAPATI。

DIGITALLMALL INVESTMENT LIMITED 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董事

为欧伟哲、胡伟平。注册资本 1 万美元，住所为 19 H MAXGRAND PLAZA NO3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主要经营业务为家电零售业务。主要股东为深圳香蕉云商数字有限公司。

YIWILL DEVELOPMENT LIMITED（香港）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董事为欧伟哲、胡伟平。注册资本 635 万美元，住所为 RM604, 6/F., South Tower World Finance Centre Harbour City 17 Canton RD TST KLN Hong Kong。主要经营业务为投资业务。主要股东为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

VANLLI CONSTRUCTION PLC 成立于 2017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 3,462.86 万比尔，住所为 Addis Ababa N/S/Lafto 04 New。主要经营业务为房地产业务。主要股东为 Earning Way Investments、郭荣凯。

上述关联人 2018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币种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	27,762.86	27,649.57	11.94	-1,269.63
E-GATEE (T) LIMITED (坦桑尼亚)	先令	1,107,252.23	48,269.10	3,190,094.78	57,252.08
DIGITALLMALL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美元	0.19	-0.56	-	-0.20
YIWILL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	美元	1,150.47	299.13	45.10	12.01
VANLLI CONSTRUCTION PLC(埃塞俄比亚)	比尔	6,200.36	4,395.82	3743.75	-386.33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说明具体的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科创板上市规则》规定的何种关联关

系。

序号	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认定
1	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E-GATEE (T) LIMITED (坦桑尼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系关联方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3	DIGITALLMALL INVESTMENT LIMITED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系关联方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4	YIWILL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系关联方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5	VANLLI CONSTRUCTION PLC (埃塞俄比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系关联方深圳易为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三)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 过往合作信誉较好, 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手机及配件,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建安服务等; 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 根据具体产品的规格型号等方面并结合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存在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 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

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而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占比较低，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履行的程序

2019年12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七节（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章节，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对公司关联方范围进行了界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以下参股公司（TRANSSNET (HK) LIMITED（香港）、TRANSSNET FINANCIAL SERVICE LIMITED（香港）、TRANSSNET MUSIC LIMITED（香港）、EASE GAMING LIMITED（香港）、TRANSS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英属维尔京群岛）、Transread Technology Limited、TRASSION TECNO ELECTRONICS (PRIVATE) LIMITED（巴基斯坦）、SimoTek Holding Inc.）及关联方的合营企业的下属公司（3C HUB BRAND MANAGEMENT LIMITED（尼日利亚）、3C HUB SARL（喀麦隆）均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及相关披露规定，上述公司不属于上市规则第十五章15.1（十四）条中1-8项所列的关联方范围；同时，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判断，上述公司亦不属于关联方。因此，公司本次披露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时，不将其列入披露。

后续公司若与其实际发生交易，交易定价将以公允合理为基本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金额也将严格控制，在同类交易中维持较低占比，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其产生依赖。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上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传音控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鹏



肖少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